

共青团湖南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湖南科技大学学生会文件

团办通发〔2026〕14号

关于2025年度学院团委、学生会组织述职评议 考核结果的公示

各学院团委、学生分会：

按照中青联发《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》及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第二十八次代表大会“坚定跟党走初心、深化改革创新、扎根服务同学、挺膺强国担当”的核心要求，结合各学院学生分会规范化建设及负责人年度履职等实际情况，经现场述职评议报告会评委评审，确定考核等次如下（按分数顺序排序）：

“优秀”等次：土木工程学院学生分会、外国语学院学生分会、地球科学与空间信息工程学院学生分会、商学院学生分会、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分会、人文学院学生分会、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学生分会、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分会；

“良好”等次：黎锦晖音乐学院学生分会、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学生分会、数学与统计学院学生分会、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学生分会、教育学院学生分会、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学生分会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分会；

“合格”等次：化学化工学院学生分会、齐白石艺术学院学生分会、体育学院学生分会、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学生分会、潇湘学院学生分会、建筑与设计学院学生分会、机电工程学院学生分会。

公示期：2026年4月10日—4月13日。如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以电话或书面形式向校团委反映。

联系人：赵老师、尹同学

联系电话：0731-58290010、15526069606

电子邮箱：hkdtxbgs@163.com

